



敬啟者：

有關升留班事宜

為鼓勵同學努力學習，建立良好學習習慣，以提升同學的學業成績，現特向 貴家長及同學重申本校升留班之準則：凡成績欠佳、經常無故缺席，甚或操行表現欠佳者，校方將考慮不准其升班，而須予以留班。

敬希督促 貴子弟勤加溫習，於考試中爭取良好成績。

此致

貴家長

樂道中學校長

謹啟

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十二日

✂.....

敬覆者：

函件編號：082/25-26

有關升留班事宜

本人為_____班學生_____ ()之家長，經已知悉 貴校於十一月十二日來函通知有關升留班事宜。

此覆

樂道中學校長

家長姓名：_____

家長簽署：_____

二零二五年 月 日